2022年省级骨干教师申报量化表

姓名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标 |  | 测 评 内 容 | 积分 | 备 注 |
| 政治思想条件 | 现实表现10分 | 由全体中学高级以上职称进行投票量化名次，按名次和报名人数赋予适当分值。 |  |  |
| 有以下行为者扣分 | 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实行一票否决制，扣10分 |  |  |
| 受党内警告，行政记过及以下处分扣5分 |  |  |
| 日常工作中不服从工作分配扣3分 |  |  |
| 无故不参加集体活动每少一次扣1分 |  |  |
| 违反工作纪律，擅自调课、不按时上下课、离岗等，每一次扣0.5分 |  |  |
| 出勤分 | 全勤积10分 |  | 婚、丧、产假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内不扣分，超过规定时间，按事假扣分 |
| 病假一天扣0.3分 |  |
| 事假一天扣0.5分 |  |
| 旷工一次扣10分 |  |
| 荣誉称号 | 获省级劳动模范、先进工作者、特级教师、优秀教师、模范班主任、德育工作者、骨干校长、骨干教师、学科名师、优秀党员等积3分 |  | 3分封顶 |
| 获市级（含师大级）先进工作者、优秀教师、模范班主任、骨干校长、骨干教师、学科名师、优秀党员等积2分 |  |
| 获区级先进工作者、优秀教师、模范班主任等积1分 |  |
| 获本校级先进工作者、模范班主任等积0.8分 |  |
| 学历资历条件 | 工龄分，（包括学龄分）每有一年积1分  |  | 援藏、援疆教师优先考虑 |
| 职称分，任现职以来每有一年积1分 |  |
| 岗位分，任现岗位以来每有一年积1分 |  |
|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（能力）条件 | 工作量 | 超工作量一学期积6分 |  | 计算办法：学期工作量积分相加/学期数=工作量积分 |
| 满工作量一学期积5分 |  |
| 满工作量的2/3一学期积4分 |  |
| 满工作量的1/2一学期积3分 |  |
| 完成工作量的1/2以下一学期积1分 |  |
| 职务 | 副校长以上职务，每任一年积3分 |  |  |
| 中层正职、班主任职务，每任一年积2分，中层副职每任一年积1.5分 |  |  |
| 年级组长每任一年1.2分，教研组长每任一年1分，备课组长每任一年0.5分 |  |  |
| 科室干事每任一年积0.8分，教师兼任支部书记每任一年0.3分，部门负责人每任一年积0.3分 |  |  |
| 业绩成果条件 | 送中考、高考毕业班一次加2分，获优秀学科组每人加1分。 |  |  |
| 评优课说 课优质课素质赛 | 国家级 | 一等奖：积8分 | 市级 | 一等奖积4分 |  | 6分封顶 |
| 二等奖：积6分 | 二等奖积2分 |  |
| 省级 | 一等奖：积6分 | 区级 | 一等奖积2分 |  |
| 二等奖：积4分 | 二等奖积1分 |  |
| 校级 | 积0.5分 |  |
| 辅导学生单科竞赛 | 国家 | 一等奖5分，二等奖4分，三等奖3分，优秀奖1分 |  | 竞赛必须是由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，4分封顶 |
| 省级 | 一等奖4分，二等奖3分，三等奖2分，优秀奖1分 |  |
| 市级 | 一等奖3分，二等奖2分，三等奖1.5分 |  |
| 区级 | 一等奖3分，二等奖2分，三等奖1分，优秀奖0.5分 |  |
| 体育运动会 | 市运动会第一名2分，第二名1分，第三名0.5分 |  | 每年2分封顶 |
| 区运动会前三名的，每有一项0.2分 |  |
| 教学设计等评比 | 省级一等奖3分，二等奖2分，三等奖1.5分 |  | 必须是由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，3分封顶 |
| 市级一等奖2分，二等奖1.5分，三等奖1分 |  |
| 区级一等奖1分，二等奖0.3分，三等奖0.25分 |  |
| 论文论著课题条件 | 任现职后，公开出版本专业学术著作1部（独撰或第一作者）并提交本人教学案例1篇。或在公开出版的专业期刊上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以上（独撰或第一作者）并提交本人教学案例1篇。或提交县级以上优质课（示范课、观摩课）教案1篇以上（附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书面证明），并提交本人教案1篇 |  |  |
| 获国家级优秀论文奖励或省级科研课题立项并结题2分，获省级优秀论文奖励或省级科研课题立项并结题1.5分，获市级以上优秀论文奖励或市级以上科研课题立项并结题1分。师大级课题按市级对待。 |  | 承担课题应有立项或结题证明为准 |
| 其他 | 1.承担学校安排的教育教学活动根据参与程度酌情加分；2.退休因素：一年内退休人员3分，两年内退休人员2分，三年内退休人员1分（女教师以交给学校办公室的申请为准）。 |  |  |
| 考核结果 |  | 积分累计 |  |  |

评委签字：